证券代码: 874671

证券简称: 吉宝股份

主办券商: 国海证券

# 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自愿限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数量共计 7,838,501 股,占公司总股本 20.25%,涉及自愿限售股东 3 名。

## 二、本次股票自愿限售的明细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 名或名 称	是控东、控或致 否股实制其行人 人一动	是股 实 人 属 , 明 亲 系 , 说 关 系 。	是公行接以份东 10%股东 股股东	是开未有支配 10%以表 上次 以表 10%以表 10%的,	董监高管人任情事,级理员职况	截止 2025 年 4 月 14 日持股数 量	本次自愿 限于限于 登记状态 的股票 量	本次自愿 限售登记 股票数量	本限股占司股比次售数公总本例	自愿限售期间	本售股持限件数限该所无条份量
1	沈江湧	是	/	是	否	董 事	27, 891, 001	21, 082, 500	6, 808, 501	17. 59%	自股权登记日(2025	0
						长、总					年4月14日)次日	
						经理					起至完成股票公开	
											发行并在北京证券	
											交易所上市之日,或	
											股票公开发行并在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	
											市事项终止之日止。	
2	陈群	是	/	否	否	董事	2,000,000	1, 500, 000	500,000	1.29%	自股权登记日(2025	0
											年4月14日)次日	

			1			l						
											起至完成股票公开	
											发行并在北京证券	
											交易所上市之日,或	
											股票公开发行并在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	
											市事项终止之日止。	
3	沈柏懿	是	沈柏懿为	否	否	/	1, 590, 000	1,060,000	530,000	1. 37%	自股权登记日(2025	0
			实控人沈								年4月14日)次日	
			江湧和陈								起至完成股票公开	
			群的女儿								发行并在北京证券	
											交易所上市之日,或	
											股票公开发行并在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	
											市事项终止之日止。	

挂牌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对上述股票申请限售。

#### 三、本次股票自愿限售的依据及解除条件

(一)《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上市规则》"): "2.4.2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以及上市前直接持有10%以上股份的股东或 虽未直接持有但可实际支配10%以上股份表决权的相关主体,持有或控制的本公司向不 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前的股份,自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或委 托他人代为管理。

前款所称亲属,是指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父母 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以及其他关系密 切的家庭成员"。

"2.4.3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按照《公司法》规定,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 1号-申报与审核》(以下简称"《上市业务指南》")第十三条:"本指南第十一条规定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在册股东属于《上市规则》2.4.2和2.4.3规定的限售主体的,应当按照挂牌公司股票限售及解除限售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自股权登记日次日起两个交易日内,通过发行人披露自愿限售公告,承诺自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发行并上市之日不减持发行人股票,并于公告披露当日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办理股票限售。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终止的,相关股东可以申请解除前述自愿限售。"

公司股东之中属于上述文件规定的限售主体的为沈江湧、陈群、沈柏懿 3 名股东, 具体情况如下:

沈江湧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市前直接持有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并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陈群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公司董事;沈柏懿为沈江湧和陈群子女,与沈江湧、陈群为一致行动人。

综上,公司现根据《上市规则》《上市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按要求对沈江湧、陈群、沈柏懿 3 名限售主体申请自愿限售,自愿限售期间为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14日)次日起至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之日。如公司完成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上述股东自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进行法定限售,该部分股份不再作为

自愿限售执行。

### 四、本次股票自愿限售后公司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 (股)	百分比(%)
无	限售条件的股份	6, 874, 332	17. 76%
	1、高管股份	29, 891, 001	77. 24%
<b>大阳佳女孙</b> 敬职	2、个人或基金	1, 934, 667	5. 00%
有限售条件的股	3、其他法人	-	-
份	4、其他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1, 825, 668	82. 24%
	总股本	38, 700, 000	100%

## 五、 其他情况

无

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5日